

224810 - 他的母亲希望他的妻子在所有亲戚的面前露出她的脸，他的妻子拒绝这样做

the question

我刚刚新婚不久，我的妻子注重戴面纱，在非直系男性至亲的面前没有露出她的脸，甚至在我们的婚礼上她都戴着面纱，并在她的一位非直系男性至亲的面前拒绝露出脸，她一直坚持这一立场，直到今天，这引起了我母亲的愤怒，她固执的要求我的妻子在我们家的所有成员面前露出她的脸上，让大家都认识她，我的父亲也支持这个要求。我母亲并不反对女人害羞，反而鼓励女人应该羞怯，但是她不接受遮住脸的做法。在我和她对这个问题争辩数月之后，她对我说：“你的妻子在平时可以遮脸，但她必须要露脸，哪怕一次也可以，让家族里所有非至亲的男性成员认识她；但我的妻子拒绝这一个要求，她认为如果她这样做，将会招致真主的愤怒。这使我的母亲又哭又闹，她不断地给我讲述修士朱莱吉的故事，说他在做礼拜的时候没有听母亲的呼喊，真主使他的宗教功修付之东流，更别说你的妻子戴在脸上的一块布！我应该站在谁的一边？我怎样博取母亲的喜悦？”

Detailed answer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穆斯林妇女在非至亲男性的面前必须要遮住她的脸，这是《古兰经》和圣训说明的，也是从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的时代一直到我们这个时代，具有宗教操守和洁身自好的穆斯林代代相传和遵循的行为，哪怕一部分穆斯林受到西方人传统的污染，返回到真主禁止的蒙昧时代的做法也罢，真主说：“你们应当安居于你们的家中，你们不要炫露你们的美丽，如从前蒙昧时代的妇女那样。”（33：33）。我们在（11774）号法特瓦中已经阐明了相关的证据。

第二：

你应该感谢真主使你找到一位有宗教操守、清廉的和注重服从真主的妻子，你一定要帮她服从真主，你是第一个被要求帮助她服从真主的人，你应该站在她的身边，和她一起共同反对希望她违背真主的人。

第三：

须知，伊斯兰教法强调穆斯林妇女在她丈夫的亲戚（他的弟兄和叔叔等）面前戴着完整的面纱，不要与他们混杂相处，如果穆斯林妇女在陌生男人的面前必须要戴着完整的面纱，那么在她丈夫亲戚的面前更应该戴面纱，这就是伊斯兰教法的规定，为了提醒穆斯林必须要改善很多人习以为常的违背教法的行为，比如在丈夫的亲戚面前疏忽妻子应有的穿着打扮。

其哲理是显而易见的，例如在路上看见女人的非至亲男性，他在看见她一次之后就会离开，也许不会再一次看见她；假如再一次看见了她，她俩之间通常很难进行联系，她的机会也很小。

至于丈夫的亲戚，可以一次又一次的看见她，并与她同座和聊天等等，所以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们应该小心，不要进入女人们的住室！”辅士其中的一个男子问：“真主的使者啊！‘哈姆沃’（小叔子、表弟兄等人）可以吗？”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‘哈姆沃’是死亡。”意指叔嫂应避嫌，其它表兄弟关系的人也如此。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5232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2172段）辑录。

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‘哈姆沃’是死亡。”这句话的意思是担心这些人远胜于其他人，在这些人中发生的罪恶和祸患有可能更多，因为他们有机会与女人单独相处，而且不会遭人非议，这是他们与陌生男性的不同之处。

‘哈姆沃’在这里的意思是除丈夫的父亲和儿子之外的亲戚，至于丈夫的父亲和儿子，对他的妻子而言都是至亲，他们可以和她单独相处，不能称他们是“死亡”，这里指的是丈夫的哥哥、侄子、叔叔和堂兄等非至亲男性，人们通常对这些人没有防备之心，他们可以和兄弟的妻子单独相处，这就是死亡。”

第四：

至于你说你的母亲并不反对女人害羞，反而鼓励女人应该羞怯等等。

你应该知道，害羞的概念已经在很多人的跟前不复存在，所谓的害羞与教法规定的观念大相径庭，教法规定害羞的女人必须要戴着完整的面纱，不能与非至亲的男性混杂相处，也不能和他们谈话，除非在迫切需要的情况下根据需要的程度适可说话，她应该坐在家里，不应该经常出出进进。

至于蔑视面纱的作用，说它是一块布！须知，遮住男性和女性身体的所有衣服亦是如此，这些衣服都是布，富有理智的人难道要跟随恶魔的诡计，只因为遮盖身体的衣服是一块布而要脱去身上的衣服，露出他的羞体吗？

第五：

利用修士朱莱吉的故事比喻你们的这件事情，这是不正确的，因为朱莱吉的母亲并没有要求他违抗真主，实际情况就是她呼喊他，而他正在做礼拜，所以没有回答母亲的呼喊；而你的母亲要求你和你的妻子去做违抗真主的事情，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在违抗造物主的行为中不能服从被造物。”伊玛目艾哈迈德（1041段）辑录，这是一段正确的圣训。

谁如果命令他人违抗真主，则不应该服从他，不管他是谁，因为在违抗造物主的行为中不能服从被造物，谁也不能把人们的喜悦放置在真主的喜悦之上，或者通过真主愤怒的行为博取他们的喜悦，谁如果这样做，他应该担心真主使他的工作付之东流，而不是像你的母亲所说的那样；真主说：“那是因为他们顺从那触犯真主的事物，并厌恶他所喜悦的事物，故他使他们的善功无效。”（47:28）

谢赫赛尔迪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他们之所以应该受到真主的惩罚，就是因为他们顺从了触怒真主的异端邪说和违法犯罪的行为，并厌恶真主所喜悦的事物，他们没有渴望去做使他们接近真主的各种善功，故真主使他们的善功无效，使它付之东流，毫无价值；与之相反的就是另一种人顺从真主喜悦的善功，厌恶触怒真主的罪恶，真主将会罚赎这种人的罪恶，并且赐予他们加倍的奖励和报酬。”《赛尔迪经注》（789页）。

同时必须要提醒的就是在朱莱吉的故事中，真主没有使他的善功无效和付之东流，实际情况就是真主响应了他的母亲对他的诅咒。敬请参阅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2482段）、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2550段）和《造物主的启迪》（6 / 480）。

最后...

你必须要支持你的妻子，帮助她服从真主，并鼓励她坚定不移的履行所有的善行。

同时，你必须要对母亲和颜悦色，极尽孝顺和善待之事，并阐明这是不容退让和妥协的教法律例，最好的善行就是服从真主，最坏的罪恶就是违抗真主；你和你的妻子必须要弥补婆媳之间的关系，要善待她，对她要说优美的话，合理的陪同她，通过赠送礼物等方法加强互相之间的友好关系。

我们祈求真主赐予你们顺利和正确。

真主至知！